

广源包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6 年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为落实 2026 年的经营计划，保证公司 2026 年资金流动性，支持公司业务发展，公司（含子公司）拟向银行、融资租赁公司、保理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35,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融资。授信种类包括各类贷款、承兑、贴现、保函、应收账款保理、融资租赁和其他融资。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金额为准，在授权期限内，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。

在办理授信过程中，除信用保证外，公司管理层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决定用公司的资产（包括但不限于固定资产、知识产权等）为相关授信进行抵押，也可以在征得第三方同意的情况下，由包括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在内的第三方办理授信提供无偿担保（包括但不限于保证、财产抵押、股权质押等担保方式。），也可以公司、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。

公司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各项法律文件（包括但不限于授信、借款和以公司信用、资产等提供抵押、质押有关的合同等文件）。授权期限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2026 年 4 月 21 日，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关授权的议案》，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是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，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，促进公司业务发展，有利于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源包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广源包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21日